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hengzhou Coal Mining Machinery Group Company Limited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0056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鄭州煤礦機械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焦承堯

中國，鄭州，2021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焦承堯先生、賈浩先生、向家雨先生、付祖岡先生、王新瑩先生及汪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華先生、李旭冬先生及程驚雷先生。

证券代码：601717

证券简称：郑煤机

公告编号：临 2021-030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大型银行、券商、信托公司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以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
- 委托理财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 履行的审议程序：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批准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更好地实现公司资产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二）资金来源

公司拟进行委托理财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董事会批准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即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闲置资金在确保资金风险可控，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正常生产经营不受影响的情况下，适时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本外币）短期理财产品。理财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在本次理财授权有效期内，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把风险防范放在首位，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1、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评估风险，在理财产品的存续期间，与受托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所购买产品的进展，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内审部门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二、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财务部门将根据实际情况灵活选择理财产品。具体委托理财合同条款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主要为大型银行、券商、信托公司以及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三) 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将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产品的投资进行严格的风险控

制，对产品的收益类型、是否保证本金、金融机构资质、资金流动性等方面进行严格的评估，严格控制理财资金的安全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银行、券商等金融机构，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资产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2020年9月30日/ 2020年1-9月
资产总额	3,371,441.53	3,227,766.01
负债总额	1,968,058.47	1,833,387.01
净资产	1,403,383.06	1,394,379.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1,197.15	81,971.39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38.48亿元，交易性金融资产为29.54亿元（主要为存量理财产品），合计68.02亿元，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占最近一期末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为73.5%。公司在确保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增加资金收益，更好的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公司进行委托理财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项目。

五、风险提示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风险可控的、流动性好的短期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委托理财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息传递风险、收益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1年3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

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的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在此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授权公司经理层在投资限额内进行投资决策，并授权财务总监签署相关合同，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对《关于使用闲置资金投资金融理财产品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为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及相关控股子公司将部分闲置资金投资金融理财产品，适时购买金融机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增强货币资本保值增值的能力。该事项不影响公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该议案。”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251,200.00	73,800.00	8,096.93	177,400.00
2	券商理财产品	175,000.90		206.15	175,000.90
3	信托理财产品	5,000.00			5,000.00
合计		431,200.90	73,800.00	8,303.09	357,400.9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83,300.9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27.31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6.0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357,400.9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42,599.10	
总理财额度				500,000.00	

特此公告。

郑州煤矿机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6 日